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環安衛管理系統文件




作業績效評估程序書(草案)

451-ES19-1

擬辦		審核		核定	
日期		日期		日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日訂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發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第 次修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廢止

制定單位：環安組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機密等級	普通
文件編號	451-ES19-1	文件名稱	作業績效評估程序書	頁次	1/2
				版次	R.0 版

一、目的：

建立並維持校園環境與實驗場所監督量測紀錄，檢視環境安全衛生政策、目標及管理方案、法令規章之持續符合情形，以做為追蹤審查及後續管理之依據。

二、範圍：適用與本校有關實驗場所及所有運作管制之活動與服務作業皆屬之。

三、權責：

各科主任：運作管制之監督與量測。

環境暨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目標、標的達成狀況。

環安組：法令、規章之適法性。

四、定義：

監督：對日常作業、管理方案執行及法規符合性之監察督導。

量測：用儀器來計算、測定與環境考量面相關之作業。

績效：對於組織之環境安全衛生政策與目標，依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控制組織的安全衛生風險而得到所有可量測的結果。


五、作業要求：

5.1 監督/量測執行項目與方式：

5.1.1 法規符合性監督由環安組依「法規鑑別管理程序(432-ES04-1)」規定，查核現行作業活動是否符合法規要求。

5.1.2 作業監督/量測由環安組依政府機關(勞工委員會)指定檢測項目與頻率辦理作業環境檢測。

5.1.3 實驗場所負責人應實施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並填報「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情形檢核表」、「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表」、「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檢點記錄表」、「實驗場所危害辨識與預防措施表」、「局部排氣裝置、空氣清淨裝置重點檢查表」、「沖淋洗眼設備定期檢查表」、「高溫高壓蒸氣滅菌鍋安全衛生設施檢點表、操作紀錄表、測試紀錄表」，每月將檢查紀錄存放於各實驗室備查。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機密 等級	普通
文件編號	451-ES19-1	文件名稱	作業績效評估程序書	頁次	2/2
				版次	R.0 版

5.2 作業監督/量測結果：

5.2.1 作業監督/量測結果由環安組依法令規定判定是否符合法規標準，陳送相關主管審核後，由環安組存查。

5.2.2 作業監督/量測結果如有不合法規要求時，需依「不符合、矯正與預防措施程序書(453-ES21-1)」進行矯正與預防，並於矯正後重新執行檢測，作為改善依據。

5.3 安衛績效監測管制方式：

5.3.1 環境安全衛生目標、管理方案之監測，以控管目標達成之程度。

5.3.2 安衛績效於每年追蹤乙次，追蹤安全衛生績效發現若尚未達到績效要求，協助承辦單位尋求相關單位協助或向管理代表報告尋求解決方案。

5.4 檢測之結果依其必要性，藉由會議、公佈欄或其他公開形式告知全校師生。


5.5 紀錄留存：所有相關紀錄表單，留存至少三年。

5.5.1 各科實驗室及實習場所依「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勞工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445-ES11-1)」執行自動檢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情形檢核表(451-ES190001)」由各科自行保存。

六、補充：

1.本程序書經核定後，尚需試行二年確認執行無虞後，再簽奉本校校長或其代理人同意後正式施行。

2.試行期間由總務處環安組依實際可行執行方式簽請校長或其代理人同意後調整本程序。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機密等級	普通
文件編號	451-ES19-1	文件名稱	作業績效評估程序書	頁次	3/2
				版次	R.0 版

七、相關文件：

-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情形檢核表(451-ES190001)
- 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表(445-ES110001)
- 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檢點記錄表(445-ES110002)
- 實驗場所危害辨識與預防措施表(445- ES110003)
- 局部排氣裝置、空氣清淨裝置重點檢查表(445- ES110004)
- 沖淋洗眼設備定期檢查表(445- ES110005)
- 高溫高壓蒸氣滅菌鍋安全衛生設施檢點表、操作紀錄表、測試紀錄表(445- ES110006)